

# 最新买卖合同样本(优秀10篇)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买卖合同样本篇一

买受人：\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签定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定地点：北京市

买卖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长期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就订购事宜，按照下列条款订立本合同：

1、标的物名称及价格：

买受人使用要求。保修期：

3、随附必备品，配件及提供方法：

标的物仍属于出卖人所有。

5、验收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买受人进行验收。如有产品质量问题，货到一周内买受人提出异议，出卖人负责更换。

6、产品的售后服务：

7、运输方式及达站和费用承担：通过汽运和铁路运输送货上门，运输费用由出卖人承担。

8、交付标的物方式，时间，地点：出卖人收到买受人现金或支票或电汇底单后，即安排发货。

9、设备的安装和调试：由出卖人负责对买受人的技术人员进行产品安装和调试培训。

10、包装标准，包装物的提供和回收：纸箱包装，不回收。

11、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现款现货，买受人按出卖人指定帐号电汇或支付支票和现金。

12、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执行期间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以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_\_\_\_北京市人民法院起诉。

13、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

14、其他约定事项协商解决

15、其他事宜：协商解决

本协议一式两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合同章后生效。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注：传真件同样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卖人\_\_\_\_\_买受人\_\_\_\_\_

出卖人(章)： 买受人(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_\_\_\_\_电话：

开户银行：\_\_\_\_\_开户银行：

帐号：\_\_\_\_\_帐号：

税号：\_\_\_\_\_税号：

邮政编码：\_\_\_\_\_邮政编码：

买卖合同书范本三

甲方： 签定地点：

乙方： 签定时间：

第一条 标的、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标的名称 牌号 商标 规格 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交  
(提)货时间及数量合计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注：空格如不够用，可以另接)

第七条 标的物所有权自———时起转移，但买卖人未履行  
支付价款义务的，标的物属于———所有。

(一)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本合同自———起生效。

第十八条 其他约定事

项: \_\_\_\_\_

买卖合同书

商铺买卖合同书

个人买卖合同书

车辆买卖合同书

产品买卖合同书

厂房买卖合同书范本

## 买卖合同样本篇二

乙方(购买方): \_\_\_\_\_

经甲乙双方自愿协商达成如下买卖协议:

甲方愿将其位于平旺乡马营新村十里河林场以东水渠两旁所有柳树及马营新村十里河大桥低以南水渠两旁所有柳树共计40棵出售给乙方, 总价款为3万元。

- 1、甲方按照约定收取乙方购买柳树押金5000元人民币及货款。
- 2、甲方承诺有出售上述柳树的绝对的、合法的、完全的处分权, 保证无任何权属争议和经济纠纷, 否则, 甲方愿意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 3、为乙方提供采挖树木的`便利条件, 负责处理采挖、运输树木过程中的一切纠纷及各部门、村委、人员阻碍、干涉、刁难等不利于采挖、运输、买卖的一切行为。否则, 甲方愿意承担因此给乙方所造成的人工费、机械租凭费等一切经济

损失。保证乙方的工作顺利进行。甲方收款应当向乙方提供相应的合法字据，否则，乙方有权拒绝付款。

乙方自行采挖树木，所挖产品均归乙方所有。采挖开始时，付给甲方押金5000元，采挖过程中每运走3、5棵柳树付给甲方相近的款项3000元，收尾时与押金一并结算。

合同文本：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效力：本合同经买卖双方签字按手印后生效。

甲方(签字)：\_\_\_\_\_ (手印)

联系方式：\_\_\_\_\_

乙方(签字)：\_\_\_\_\_ (手印)

联系方式：\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买卖合同样本篇三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购买人：(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甲、乙双方根据《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就乙方购买甲方杉达成以下合同条

款。

一、甲方山位于省县乡村组小地名为的地方，东至，西至，南至，北至，共亩，约为株，此片杉为，由户人家于年共造，林里面不杂其他人造的林。

二、经双方协商甲方愿将此片杉以总价款为：元的价格出售给乙方。

三、双方同意：

1、乙方付清总价款之日起，甲方此片林地上的土地所有权仍归甲方所有，此片林地上的所有林木所有权即归乙方所有，乙方有权做任何形式的处置，甲方不得干涉。

2、工程林还款由乙方负责。

3、若有纠纷、界限不清引起的各种问题由甲方负责。

4、甲方负责提供林权证、身份证、造林合同证等证件给乙方办理砍伐许可证

5、此山砍伐期至年底，若办不到砍伐许可指标可延期至年底砍完，租地养树费由乙方负责，由乙方按每年每株一元补付给甲方。

6、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即林木搬出林地前甲方发现有人有意偷盗、灭失、毁损林木的，甲方有责任及时告诉乙方。

7、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即林木搬出林地前甲方有意偷盗、灭失、毁损林木的，甲方承担造成的全部损失。

四、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任何一方违约，都应当承担违约金元。若违

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损失的，违约方应当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及主张权利的费用等)。

## 五、其他约定事项

1、甲、乙双方联系地址、电话等发生变化的，应当及时通知到对方，

2、本合同未约定的事项，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乙方在砍伐林木时要主动告知甲方并提供其合法证明文件(砍伐证)。

## 六、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的，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 七、明示条款：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的条款已充分阅读，完全理解每一条款的真实意思表示，愿意签订并遵守本合同的全部约定。

八、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手印或授权代表签字盖手印后生效。

九、本合同书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签名盖手印：

电话：

委托代理人签名盖手印：

电话：

乙方签名盖手印：

电话：

委托代理人签名盖手印：

电话：

年月日

买卖合同书

车辆买卖合同书

个人买卖合同书

公司买卖合同书

**【精】买卖合同书**

买卖合同书**【精】**

产品买卖合同书

买卖合同书**【推荐】**

## **买卖合同样本篇四**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购买房产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甲方将自有座落于淄博市张店区美食街西首南侧房屋出售给乙方，乙方对甲方出售房屋已作了解并愿意购买。



第二条甲方出售房屋属私有产权房，用途商业，结构钢混，总层数4层，间数\_\_\_\_间，房屋建筑面积\_\_\_\_平方米，土地使用权面积\_\_\_\_平方米。

第三条房屋固定装修应保持原状，房屋内附属设备等详见屋内设备清单随房屋一并转让给乙方。

第四条依据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甲方取得该房屋时缴纳的'公共维修基金随房屋一并转让给乙方。

第六条甲方在收到首付款当日，将房产证原件以及办理权属转移所需的买卖合同、税票、身份证复印件等交给乙方并协助乙方到市房屋交易管理部门办理房屋交易过户手续。

第八条房屋尾款元第五条人民币，乙方承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之前付清。乙方根据付款进度将售房款打入甲方账户，甲方收款后给乙方出具收条。

第九条违约责任若甲方房屋产权有问题不能过户，甲方退回乙方支付购房款，并赔偿乙方同期贷款利息，若乙方延期付款按对等原则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签字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第三份交房屋交易管理部门。

第十一条本合同发生争议的解决方式：在履约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可通过协商、诉讼方式解决。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约定，其补充约定经双方签章与本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 买卖合同样本篇五

## 第一条车辆基本情况

厂牌型号：\_\_\_\_\_。

## 第二条车辆价款、过户手续费及支付时间、方式

### 1、车辆价款及过户手续费

本车价款(含税费或其它费用)为人民币：\_\_\_\_\_元  
(小写：\_\_\_\_\_元)。过户手续费由乙方承担。

## 第三条车辆的过户、交付及风险承担

1、甲方应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个工作日内，将办理本车过户、转籍手续所需的一切有关证件、资料的原件及复印件交给乙方，办理过户手续。办理过户手续需要甲方协助时，甲方应积极进行协助。

2、乙方应于本车过户、转籍手续办理完成后个工作日内在(地点)向甲方交付车辆及相关凭证复印件。

3、在车辆交付乙方之前所发生的'所有风险及费用由甲方承担和负责处理;在车辆交付乙方之后所发生的所有风险及费用由乙方承担和负责处理。

## 第四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乙双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办理交付车辆和付清余款事项。

2、甲方应保证合法享有车辆的所有权或处置权。

3、甲方应保证车辆不存在被作为担保物的情形，不存在与第三人因车辆引起的任何纠纷的情形。

4、甲方保证所出示及提供的与车辆有关的一切证件、证明及信息合法、真实、有效。

5、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价款。

## 第五条违约责任

1、甲方提供的有关车辆信息不真实，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2、乙方如不按合同约定办理车辆过户手续，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 第六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住所地法院诉讼解决。

## 第七条协议的生效及效力

本协议一式两份，经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买卖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买卖合同样本篇六

甲方（车库出卖人）：电话：

乙方（车库买受人）：电话：

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管理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买卖车库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通过公开拍卖竞得小区

幢号车库，属结构。

二、乙方按规定付清成交款

（大写：），拍卖佣金

（大写：）。

三、甲方统一办理《产权证》，车库面积以产权部门登记为准，办理费用由乙方支付。

四、甲方暂按小区物管费收费标准向乙方收取车库物管费，即每平方建筑面积元。如遇调整物管费标准则按新标准收取。

五、甲方对车库设施提供有偿维护、修理。

六、乙方在使用车库时，须遵守以下规定：

1、不准将车库以经营用途使用；

2、不准将车库出售、租赁或以其它方式转让给小区以外的住户或单位使用；

4、禁止将车辆停放在车库以外的楼前、楼后及其他公共场地；

7、严格遵守物业管理条例及物管公司对小区管理的相关规定，自觉服从管理人员的管理。乙方须与小区物管公司签订《车库物业管理委托合同》。对违反以上规定行为，甲方授权的物业管理公司有权制止或处理。

七、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签字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xx公司

乙方：代表：\_\_\_\_日期：\_\_\_\_日期

## 买卖合同样本篇七

授权代理人：唐山市冀东金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沧州分公司乙方：

身份证号码：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先就幼儿园房屋销售事宜达成如下意向：

一、甲方将位于运河区御河西路金鼎领域规划中的幼儿园房屋出售给乙方，由乙方负责幼儿园的经营。建筑面积总计1700m<sup>2</sup>□其中14号楼纯一层部分是674m<sup>2</sup>,三层独楼部分1026m<sup>2</sup>□不含三楼监控室部分。（附平面图）

注：此面积仅作为参考面积，最终决算面积依据产权处登记面积为准。

二、销售总价款为人民币万元。交房标准以现存状态交付，乙方自行按照使用需求进行后期改造、装修，但不得改变房屋承重结构，且满足消防要求。

三、幼儿园室外场地：室外活动场地必须和小区独立分割。使用不得影响14号楼前车位的使用，且符合规划和城管要求的前提下自行改造。

四、付款方式：双方签约后支付定金300万元，余款在5月20

日前一次性支付完毕。如乙方违约或不按照双方约定进行付款则定金不退，甲方有权另行销售。

五、房屋交付：乙方房款交清后，即可进场装修。交房标准遵照现有装修标准，由乙方自行组织后期改造、装修，原则上不得破坏房屋主体结构，并且达到国家有关装饰装修验收标准。

六、手续办理：本房屋暂时不能办理过户手续，乙方享有唯一使用经营权，如果房管部门允许办理，则甲方予以配合，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负责提供幼儿园建设手续，包括“建筑工程规划证”、“建筑工程施工证”、“规划验收合格证”等等。

七、本房屋使用性质为幼儿园，此幼儿园作为金鼎领域配套服务设施，首先优先面向金鼎领域业主服务。整体开业时间不得晚于小区整体竣工交付时间即20xx年12月31日。乙方不得改变此房屋使用性质挪作他用。否则，乙方自行承担后果。

八、本协议签订后，双方应严格遵守，非国家政策原因双方无理由违约。如遇特殊情况导致合同无法履行，乙方须按按照当时市场租赁价格支付实际使用期限的使用费。

八、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唐山市冀东金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沧州分公司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 买卖合同样本篇八

卖方(下称甲方)

买方(下称乙方)

乙双方经过充分协商，就购买寿山石事宜，本着自愿、公平的原则达成以下共识：

第一条：名称、规格、数量、金额

第二条：交货地点：由买方指定卖方送货。

第三条：交货时间□20xx年7月8日。

第四条：验货方式：买方现场验货，货品完好验收。

第五条：结算方式：货款转入卖方马斌斌帐户，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福州分行广达支行，帐号：5522451822330000。

第六条：双方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执行。

甲方不能按时交货的须向乙方偿付不能交货价值款的`10%的违约金。

若货物符合上述第一条要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须另支付货物价值款10%的违约金。

第七条：合同效力：本合同双方签字后生效，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卖方： 买方：

\_年\_月\_日

## 买卖合同样本篇九

订立合同双方：

购货单位：\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第一条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_\_\_\_\_。(应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2. 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项执行：

(1) 按国家标准执行；

(2) 按部颁标准执行；

(3) 由甲乙双方商定技术要求执行。

(在合同中必须写明执行的标准代号、编号和标准名称。对成套产品，合同中要明确规定附件的质量要求；对某些必须安装运转后才能发现内在质量缺陷的产品，除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合同中应具体规定提出质量异议的条件和时间；实行抽样检验质量的产品，合同中应注明采用的抽样标准或抽验方法和比例；在商定技术条件后需要封存样品的，应当由当事人双方共同封存，分别保管，作检验的依据。)

## 第二条产品的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 产品的数量：\_\_\_\_\_。

2. 计量单位、计量方法：\_\_\_\_\_。

(国家或主管部门有计量方法规定的，按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国家或主管部门无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对机电



设备，必要时应当在合同明确规定随主机的辅机、附件、配套的产品、易损耗备品、配件和安装修理工具等。对成套供应的产品，应当明确成套供应的范围，并提出成套供应清单。)

3. 产品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减(增)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

第三条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_\_\_\_\_。

(产品的包装，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产品的包装物，除国家规定由甲方供应的以外，应由乙方负责供应。

第四条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包括专用线、码头)

1. 产品的交货单位：\_\_\_\_\_。

2. 交货方法，按下列第()项执行：

(1) 乙方送货；

(3) 甲方自提自运。

3. 运输方式：\_\_\_\_\_。

4. 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_\_\_\_\_。

(甲方如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月份或季度)前40天通知乙方，以便乙方编月度要车(船)计划；必须由甲方派人押送的，应在合同明确规定；甲乙双方对产品的运输和装卸，应按有关规定与运输部门办理交换手续，

作出记录，双方签字，明确甲、乙方和运输部门的责任。)

## 第五条产品的交(提)货期限

(规定送货或代运的产品的交货日期，以甲方发运产品时承运部门签发的戳记日期为准，当事人另有约定者，从约定;合同规定甲方自提产品的交货日期，以乙方按合同规定通知的提货日期为准。乙方的提货通知中，应给予甲方必要的途中时间，实际交货或提货日期早于或迟于合同规定的日期，应视为提前或逾期交货或提货。)

## 第六条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 产品的价格，按下列第()项执行:

- (1) 按甲乙双方的商定价格;
- (2) 按照订立合同时履行地的市场价格;
- (3) 按照国家定价履行。

(执行国家定价的，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或提货期内，遇国家调整价格时，按交货时的价格执行。逾期交货的，遇价格上涨时，按原价执行;遇价格下降时，按新价执行。逾期提货或逾期付款的，遇价格上涨时，按新价格执行;遇价格下降时，按原价执行。由于逾期付款而发生调整价格的差价，由甲乙双方另行结算，不在原托收结算金额中冲抵。执行浮动价和协商定价的，按合同规定的价格执行。)

2. 产品货款的结算: 产品的货款、实际支付的运杂费和其它费用的结算，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结算办法的规定办理。

(用托收承付方式结算的，合同中应注明验单付款或验货付款。验货付款的承付期限一般为10天，从运输部门向收货单位发

出提货通知的次日起算。凡当事人在合同中约定缩短或延长验货期限的，应当在托收凭证上写明，银行从其规定。)

第七条验收方法\_\_\_\_\_。

(合同应明确规定：1. 验收时间；2. 验收手段；3. 验收标准；4. 由谁负责验收和试验；5. 在验收中发生纠纷后，由哪一级主管产品质量监督检查机构执行仲裁等等)。

第八条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30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怠于通知或者自标的物收到之日起过两年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产品合乎规定。

2.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 乙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应在10天内(另有规定或当事人另行商定期限者除外)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甲方提出的书面异议中，应说明合同号、运单号、车或船号、发货和到货日期；说明不符合规定的产品名称、型号、规格、花色、标志、牌号、批号、合格证或质量保证书号、数量、包装、检验方法、检验情况和检验证明；提出不符合规定的产品的处理意见，以及当事人双方商定的必须说明的事项。)

第九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_\_%的违约金。

2. 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 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4.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5. 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 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7. 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合同规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照数补交，并负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15天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

## 第十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_\_\_\_\_%的违约

金。

(违约金视为违约的损失赔偿，但约定的违约金过分高于或者低于造成的损失的，当事人可以请求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予以适当减少或者增加)

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应交的技术资料或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顺延外，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乙方偿付顺延交货的违约金；如果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 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供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运输部门的罚款。

6. 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其它\_\_\_\_\_。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的，应当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业务主管机关调解或者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份，分送甲乙双方的主管部门、银行(如经公证或签证，应送公证或签证机关)……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购货单位(甲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公章)\_\_\_\_\_

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电话：\_\_\_\_\_

供货单位(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公章)\_\_\_\_\_

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 \_\_\_\_\_

电话：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订

## 买卖合同样本篇十

出卖方： \_\_\_\_\_公司(以下称甲方)

买受方： \_\_\_\_\_公司(以下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购买甲方旧设备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买卖标的物

### 第二条 设备资料

甲方向乙方尽可能提供现有的设备图纸等技术资料。

### 第三条 设备验收

1、乙方应于双方在合同签字盖章后\_\_\_\_\_日内先行验收设备，并在设备验收单证上签字，以示符合乙方质量要求。

2、乙方验收认可后，双方将上述设备进行封存。

3、乙方在设备验收单上签字无异议后，若在接受后再出现任何质量问题，甲方概不对上述设备承担质量瑕疵责任。

### 第八条 设备交付

1、甲方于收到乙方按本合同约定的全部设备款后\_\_\_\_\_日内向乙方交付已验收的设备。

2、设备交付地址：上海市闵行区三鲁路原甲方工厂内。

3、双方应在交付设备清单上签字，以示乙方收到上述设备。

### 第九条付款

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日内将上述设备的全部转让款支付给甲方。

### 第十条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若一方要求解除合同，应经另一方同意，并承担合同总价的20%的`约定损失赔偿责任。

2，若乙方逾期付款，应向甲方支付逾期额的日千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三十日，视为乙方不再履行合同，应向甲方承担约定损失赔偿责任。

### 第十一条其它约定条款

第十二条在本合同履行中，若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处理争议。

第十三条本合同在乙方对上述设备先行验收合格并在验收单上签字之时生效。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卖方：\_\_\_\_\_ 买受方：\_\_\_\_\_

代表：\_\_\_\_\_ 代表：\_\_\_\_\_

20\_\_\_\_\_年\_\_\_\_\_月\_\_\_\_\_日